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HENHUA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8)

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 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之投票結果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2010年6月18日（星期五）下午三時、四時及四時三十分在中國北京市東城區安外西濱河路26號漢華國際飯店舉行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上述股東周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之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2010年4月30日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於2010年4月2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發了股東周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於股東周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9,889,620,455股，其中包含16,491,037,955股A股及3,398,582,500股H股。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召集，本公司董事長張喜武博士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次股東周年大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提案之情形，亦無新提案提交表決。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共37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16,337,697,24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2.1418%。其中，包括14,732,847,944股A股股份及1,604,849,301股H股股份。股東周年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股東周年大會以投票表決的方式審議並批准如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	16,287,499,090 (99.9626)%	5,289,155 (0.0325)%	800,000 (0.0049)%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監事會報告。	16,292,226,090 (99.9916)%	562,155 (0.0035)%	800,000 (0.0049)%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16,090,912,947 (99.9915)%	559,655 (0.0035)%	812,500 (0.005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即宣派及分派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53元（含稅），其總額約人民幣10,541,000,000元。	16,292,572,090 (99.9917)%	1,359,655 (0.0083)%	0 (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5.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方案：即執行董事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902,336.78元；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612,500元，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總額則為人民幣1,612,500元，而其他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由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發放薪酬而在本公司不領取現金薪酬；監事的薪酬則為人民幣1,262,331.32元。	16,292,809,490 (99.9952%)	778,755 (0.0048%)	0 (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考慮及酌情通過續聘本公司2010年度外部審計師的議案：即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2010年度本公司國內及國際審計師，而其續聘任期至下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並授權由張喜武董事、張玉卓董事及凌文董事組成的董事小組決定審計師酬金。	16,288,630,990 (99.9675%)	5,300,755 (0.0325%)	0 (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考慮及酌情通過修訂根據本公司與太原鐵路局於2009年12月18日訂立的運輸服務框架協議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人民幣2,600,00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7,000,000,000元。	16,288,244,090 (99.9672%)	5,344,155 (0.0328%)	0 (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8. 考慮及酌情通過修訂根據本公司與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向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神華集團」)供應煤炭,於2007年3月23日訂立的煤炭互供協議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人民幣2,732,720,000元修訂至人民幣4,500,000,000元。	1,776,480,335 (99.6595%)	6,069,955 (0.3405%)	0 (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煤炭互供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以下建議年度上限: (a) 就本集團向神華集團供應煤炭,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600,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000元及人民幣7,500,000,000元;及 (b) 就神華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煤炭,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000,000,000元、人民幣13,000,0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0,000元。	1,776,427,835 (99.6565%)	6,122,455 (0.3435%)	0 (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10.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神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產品及服務互供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以下建議年度上限：</p> <p>(a) 就本集團向神華集團供應生產物料及輔助服務，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600,000,000元、人民幣7,300,000,000元及人民幣8,600,000,000元；及</p> <p>(b) 就神華集團向本集團供應生產物料及輔助服務，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500,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00元及人民幣6,600,000,000元。</p>	1,776,427,735 (99.6565%)	6,122,455 (0.3435%)	100 (0.000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p>11.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中國大唐集團公司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煤炭供應框架協議、該協議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300,000,000元、人民幣4,600,000,000元及人民幣4,900,000,000元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p>	16,288,243,990 (99.9672%)	5,344,155 (0.0328%)	100 (0.000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天津市津能投資公司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煤炭供應框架協議、該協議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100,000,000元、人民幣4,400,0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000元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6,288,243,990 (99.9672%)	5,344,155 (0.0328%)	100 (0.000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3.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江蘇省國信資產管理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煤炭供應框架協議、該協議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500,000,000元、人民幣3,800,000,000元及人民幣4,100,000,000元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6,288,296,490 (99.9675%)	5,291,655 (0.0325%)	100 (0.000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4.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太原鐵路局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運輸服務框架協議、該協議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8,100,000,000元、人民幣8,600,000,000元及人民幣9,300,000,000元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6,288,296,490 (99.9675%)	5,291,655 (0.0325%)	100 (0.000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5. 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與陝西省煤炭運銷(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3月12日訂立的煤炭供應框架協議、該協議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000,000,000元、人民幣6,400,000,000元及人民幣7,100,000,000元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16,288,295,990 (99.9675%)	5,292,155 (0.0325%)	100 (0.0000%)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6. 考慮及酌情批准委任或重新委任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1) 重新委任張喜武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210,630,352 (99.4888%)	82,501,293 (0.5063%)	800,100 (0.0049%)
(2) 重新委任張玉卓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266,395,370 (99.8310%)	26,736,275 (0.1641%)	800,100 (0.0049%)
(3) 重新委任凌文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226,132,301 (99.6093%)	62,838,521 (0.3858%)	800,100 (0.0049%)
(4) 重新委任韓建國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6,265,336,370 (99.8245%)	27,795,275 (0.1706%)	800,100 (0.0049%)
(5) 委任劉本仁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6,265,336,370 (99.8245%)	27,795,275 (0.1706%)	800,100 (0.0049%)
(6) 委任謝松林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16,265,336,470 (99.8245%)	27,795,275 (0.1706%)	800,000 (0.0049%)
(7) 委任范徐麗泰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290,616,090 (99.9797%)	2,515,655 (0.0154%)	800,000 (0.0049%)
(8) 重新委任貢華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288,752,590 (99.9682%)	4,379,155 (0.0269%)	800,000 (0.0049%)
(9) 委任郭培章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6,285,889,090 (99.9506%)	7,242,655 (0.0445%)	800,000 (0.0049%)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7. 考慮及酌情批准委任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 委任孫文建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16,225,990,616 (99.5851%)	66,797,629 (0.4100%)	800,000 (0.0049%)
(2) 委任唐寧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16,271,469,318 (99.8642%)	21,318,927 (0.1309%)	800,000 (0.0049%)
由於超過二分之一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18. 考慮及酌情通過：—</p> <p>(1)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法規，即使獲得一般授權，如果發行新內資股（A股），仍需再次就增發內資股（A股）的具體事項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p> <p>(2) 授予董事會的具體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p>	<p>15,465,114,325 (94.6591%)</p>	<p>872,582,920 (5.3409%)</p>	<p>0 (0)</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i) 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擬發行的新股類別、定價方式和／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發行數量、發行對象以及募集資金投向等，決定發行時機、發行期間，決定是否向現有股東配售；</p> <p>(ii) 審議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協議，包括但不限於配售承銷協議及中介機構聘用協議；</p> <p>(iii) 審議批准及代表本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法定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p> <p>(iv) 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上述第(ii)項和第(iii)項有關協議和法定文件進行修改；</p> <p>(v) 聘請與發行有關的中介機構，批准及簽署發行股份所需、適當、可取或有關的一切行爲、契據、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p> <p>(vi) 批准本公司在發行新股後，增加註冊資本，對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p> <p>(a) 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p> <p>(b) 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12個月屆滿之日；或</p> <p>(c) 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p> <p>除非董事會於相關期間決定發行內資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而該等發行計劃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19.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回購內資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一般授權：</p> <p>(1)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A股）的10%之內資股（A股）股份。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法規，如果回購內資股（A股），即使公司董事會獲得上述一般授權，仍需再次就每次回購內資股（A股）的具體事項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但無需獲得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p> <p>(2)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本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10%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份。</p> <p>(3)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p>	<p>16,291,095,590 (99.8836%)</p>	<p>18,978,155 (0.1164%)</p>	<p>0 (0)</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i) 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機、回購期限等；</p> <p>(ii) 按照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規定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p> <p>(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p> <p>(iv) 根據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備案；</p> <p>(v)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事宜，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p> <p>(vi) 代表本公司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p> <p>(a) 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p> <p>(b) 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12個月屆滿之日；或</p> <p>(c) 股東大會或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p> <p>除非董事會於相關期間決定回購內資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而該等回購計劃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公司第一屆董事會董事黃毅誠先生、梁定邦先生不再擔任董事職務。在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黃毅誠先生和梁定邦先生勤勉盡責、恪盡職守，以非常敬業的態度履行了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盡的職責和義務，在保障公司董事會合規決策、促進公司治理規範、維護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公司對他們為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經公司職工民主選舉，趙世斌先生已獲當選為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司第一屆監事會監事徐祖發先生、吳高謙先生、李建設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監事。在擔任本公司監事期間，徐祖發先生、吳高謙先生、李建設先生勤勉盡責、恪盡職守，以非常敬業的態度履行了作為監事應盡的職責和義務，維護了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公司對他們為公司所作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全部決議案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9,889,620,455股。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毅誠先生、梁定邦先生、貢華章先生向股東周年大會提交了《2009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報告了2009年度履職情況。

A股類別股東會

A股類別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本公司董事長張喜武博士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次A股類別股東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提案之情形，亦無新提案提交表決。

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共39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A股股份14,733,107,148股，佔本公司已發行A股股份總數的89.3401%。A股類別股東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A股類別股東會以投票表決的方式審議並批准以下議案：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1.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回購內資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一般授權：—</p> <p>(1)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A股）的10%之內資股（A股）股份。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法規，如果回購內資股（A股），即使公司董事會獲得上述一般授權，仍需再次就每次回購內資股（A股）的具體事項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但無需獲得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p>	<p>14,732,703,993 (99.9973%)</p>	<p>403,155 (0.0027%)</p>	<p>0 (0)</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2)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10%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份。</p> <p>(3)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p> <p>(i) 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間、回購期限等；</p> <p>(ii) 按照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規定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p> <p>(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p> <p>(iv) 根據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備案；</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v)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事宜，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p> <p>(vi)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p> <p>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p> <p>(a) 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p> <p>(b) 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12個月屆滿之日；或</p> <p>(c) 股東大會或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p> <p>除非董事會於相關期間決定回購內資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而該等回購計劃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全部特別決議案的本公司A股股份總數為16,491,037,955股。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但僅可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H股類別股東會

H股類別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本公司董事長張喜武博士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本次H股類別股東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提案之情形，亦無新提案提交表決。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共1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H股股份1,575,447,20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的46.3560%。H股類別股東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H股類別股東會以投票表決的方式審議並批准以下議案：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1.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回購內資股（A股）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一般授權：—</p> <p>(1)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A股）的10%之內資股（A股）股份。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律、法規，如果回購內資股（A股），即使公司董事會獲得上述一般授權，仍需再次就每次回購內資股（A股）的具體事項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但無需獲得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p>	<p>1,558,840,705 (98.9459%)</p>	<p>16,606,500 (1.0541%)</p>	<p>0 (0)</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2) 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回購公司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會通過時本公司已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10%之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份。</p> <p>(3) 授予董事會的授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p> <p>(i) 制定並實施具體回購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回購價格、回購數量等，決定回購時間、回購期限等；</p> <p>(ii) 按照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規定通知債權人並進行公告；</p> <p>(iii) 開立境外股票賬戶並辦理相應外匯變更登記手續；</p> <p>(iv) 根據監管機構和本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批准程序。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備案；</p>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 (佔全部有效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v) 辦理回購股份的註銷事宜，減少註冊資本，對本公司章程有關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並履行中國境內外法定的有關登記、備案手續；</p> <p>(vi) 簽署及辦理其他與回購股份相關的文件及事宜。</p> <p>上述一般授權將於下列三者最早之日到期（「相關期間」）：—</p> <p>(a) 本公司201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p> <p>(b) 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12個月屆滿之日；或</p> <p>(c) 股東大會或內資股（A股）股東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東類別股東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p> <p>除非董事會於相關期間決定回購內資股（A股）或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而該等回購計劃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p>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有效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全部特別決議案的本公司H股股份總數為3,398,582,500股。並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但僅可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代表於股東周年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之一。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類別股東會」	指	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公司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及買賣
「H股類別股東會」	指	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承董事會命
中國神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黃清

北京，2010年6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喜武博士、張玉卓博士及凌文博士；非執行董事韓建國先生、劉本仁先生及謝松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徐麗泰女士、貢華章先生及郭培章先生。